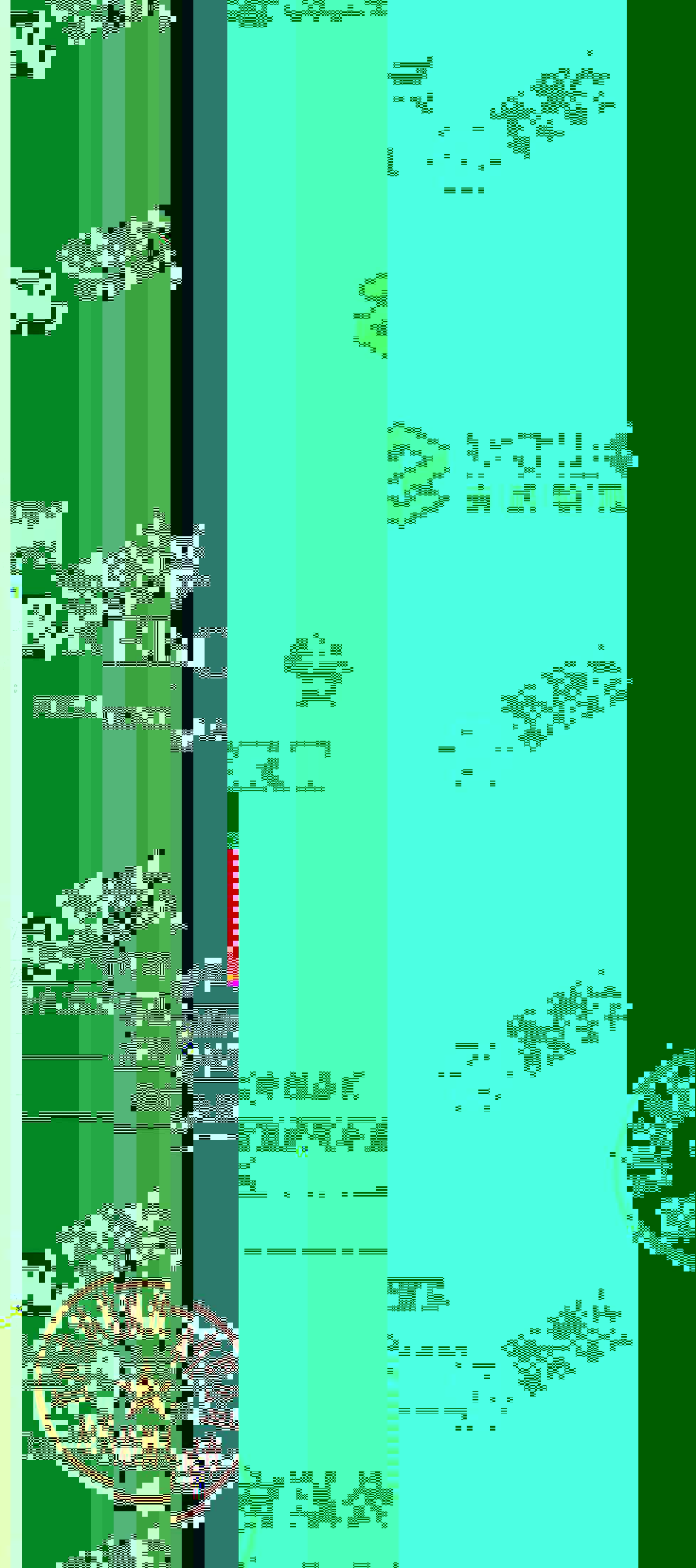




181412341

119





一路 1069 号

一、本报告须经编制人、审核人、审批人签字、盖章后方可生效；

二、对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当无法复验时，方可受理申诉。

三、本公司对客户提供的检测数据真实性、合法性、准确性负责。申诉、投诉、来访、来电、来信、来函，本公司将认真受理。

四、用户对本报告提出的申诉、投诉、来访、来电、来信、来函，本公司将认真受理。

五、未经许可，不得复制本报告(全文)或擅自更改、删减、其责任人将承担法律责任。

六、本公司对本报告的检测数据保密。



检测专用章和计量认证章

报告

任，

责。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

15 日内，向本公司客服

超过申诉期限，概不受

未经授权之涂改、伪造、

我公司保留对上述违法

地址：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小

邮编：330200

电话：0791-8205818





委托
项目
联合

检测



委托
样品
采样

检测

检测



检测

检测

编制



审核

签字

检测
项目

副团长 徐
主任 张
主任 检测技

2021.0

环境检测有

目录 (1)

(1) 土

采样

采样

55

(无)

微

密

汞

铅

铜

注：样品状态

ND³

单

《

量

污染

标准

GB

5.5

附表1 检测点位、项目一览表

检测类别	测点名称
土壤	江家村、刘家村

附表2 检测依据一览表

检测类别	分析项目	
土壤	pH	《土
	铅	《土 取-
	镉	
	砷	《土 类
	汞	《土 类
铬	《土 类	

注：标准限值由客户提供，仅供参考

